

南京国泰人防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京国泰人防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人防”）原定于2017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完整，经公司慎重决定，特将2016年年度报告延期至2017年 4 月 27日。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国泰人防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